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IRMINGHAM SPORTS HOLDINGS LIMITED

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9)

自願性公告 英格蘭足球聯賽 對紀律委員會的決定提出上訴

本公告乃由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自願刊發。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0 年 3 月 10 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英格蘭足球聯賽獨立紀律委員會撤銷英格蘭足球聯賽對 BCFC 的指控的決定（「該決定」）。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BCFC 收到英格蘭足球聯賽向聯賽仲裁小組對該決定提出上訴的上訴通知和理據。

BCFC 發出的聲明如下：

「英格蘭足球聯賽已通知球會，指其有意就獨立紀律委員會於 2020 年 3 月撤銷英格蘭足球聯賽對球會不當行為的指控的決定提出上訴。

該決定是由一個獨立且經驗豐富的審裁委員會作出。因此，我們對英格蘭足球聯賽拒絕接受委員會的決定並決定提出上訴感到非常失望。

球會的立場沒有改變，我們現在將轉而就上訴進行辯護。」

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於適當時候公佈有關上訴進一步更新的消息。

承董事會命
伯明翰體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文清

香港，2020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趙文清先生（主席）、黃東風先生（行政總裁）、姚震港先生、蕭長庚先生及郭洪林博士；非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治平先生、梁碧霞女士及楊志達先生。